**荆门市口腔医院2021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荆门市口腔医院概况**

1. **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2. **部门决算单位组成**

**第二部分 荆门市口腔医院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第三部分 荆门市口腔医院2021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有关情况说明**
2. **收入决算表有关情况说明**
3. **支出决算表有关情况说明**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有关情况说明**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有关情况说明**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有关情况说明**
7.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有关情况说明**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有关情况说明**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有关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荆门市口腔医院2021年度其他说明事项**

 **一、“三公”经费支出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四、国有资本占用情况说明**

 **五、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荆门市口腔医院概况**

1. **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医院始建于1968年，是一所集医疗、预防、保健、康复、科研、教学于一体的具有口腔、精神专科特色的政府办综合医院。口腔、精神两大品牌专科赋予了荆门市口腔医院名医荟萃、医技精湛、力量雄厚的生命力。医院是武汉大学口腔医学院教学医院、荆楚理工学院医学院和省内外大专医学院校的临床教学实习基地、湖北省儿童口腔疾病综合干预定点单位、中南地区（武汉大学）口腔专科医联体成员单位。

医院现设置有本部口腔科（牙体牙髓科、口腔颌面外科、牙周黏膜科、口腔修复科、牙种植科、儿童口腔科、口腔正畸科）、掇刀口腔门诊部等14个口腔门诊诊室；眼耳鼻咽喉科、中医科、医学美容科、精神、心理科专家门诊；心理一科、心理二科、内外科三个病区，编制床位300张。

医院拥有荆门市首台进口椅旁数字化修复系统、（KaVo3DeXam）大视野口腔CT、口腔数字化曲面断层机、数字化牙片机及数字化平台、手术显微镜、正颌外科器械和种植牙设备、笑气镇静镇痛系统、显微根管治疗系统、脱敏仪、喷砂洁牙机、超声骨刀、牙齿冷光美白仪、热牙胶充填系统、根管马达等国内外先进的口腔设备。

**二、部门决算单位组成**

2021年，纳入本单位决算的单位共有1个，具体单位如下：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 1 | 荆门市口腔医院 |

**第二部分荆门市口腔医院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公开表见附件1）

**第三部分 荆门市口腔医院2021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有关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规模总计5,107.35万元，比上年度增加5,107.35万元，增长的主要原因：2021年部门决算本单位是新增单户表，未有2020年历史数据，导致与同期比整体业务增长。

**二、收入决算表有关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年收入5,107.35万元，比上年度增加5,107.3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04.94万元，占本年收入的4.01%；事业收入4,809.57万元，占本年收入的94.17%；其他收入92.84万元，占本年收入的1.82%。增长的主要原因：2021年部门决算本单位是新增单户表，未有2020年历史数据，导致与同期比整体业务增长。

**三、支出决算表有关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年支出合计4,787.93万元，比上年度增加4,787.9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648.59万元，占本年支出的97.09%；项目支出139.34万元，占本年支出的2.91%。增长的主要原因：2021年部门决算本单位是新增单户表，未有2020年历史数据，导致与同期比整体业务增长。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有关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204.94万元，比上年度增加204.94万元，增长的主要原因：2021年部门决算本单位是新增单户表，未有2020年历史数据，导致与同期比整体业务增长。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有关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用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04.94万元，比上年度增加204.9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5.6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32.01%；项目支出139.3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67.99%。增长的主要原因：2021年部门决算本单位是新增单户表，未有2020年历史数据，导致与同期比整体业务增长。

（二）一般公用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结构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用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具体结构如下：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40.60万元，占一般公用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68.6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4.10万元，占一般公用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6.88%；卫生健康支出50.24万元，占一般公用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24.5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有关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5.60万元，比上年度增加65.60万元，其中：人员经费65.6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的100.00%。按经济分类如下： 工资福利支出65.6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的100.00%。增长的主要原因：2021年部门决算本单位是新增单户表，未有2020年历史数据，导致与同期比整体业务增长。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有关情况说明**

见第四部分“三公”经费支出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今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今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第四部分 荆门市口腔医院2021年度其他说明事项**

**一、“三公”经费支出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0.30万元，少于年初预算0.80万元，执行率为27.27%；比上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增加0.30万元。具体支出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上年一样。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0个，因公出国（境）人次数0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30万元，少于年初预算0.80万元，执行率为27.27%；比上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增加0.3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比上年度增加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30万元，比上年度增加0.30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保有量2辆。

3.公务接待费0.00万元，与上年一样。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0个，其中：外事接待批次0个。国内公务接待人次0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0人。

2021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变化的主要原因：2020年本单位未单独上报部门决算，2021年属于新增户。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度培训费1.56万元，比上年度增加1.56万元。主要原因：2020年本单位未单独上报部门决算，2021年属于新增户。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度会议费0.00万元，比上年度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今年未有变动事项，所以与上年一致。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今年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今年没有政府采购支出。

**四、国有资本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2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5台（套）。

**五、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有关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实现全覆盖。组织对专项经费等开展绩效评价，按照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一一进行对照，从评价结果来看，基本做到了项目立项比较规范，目标制定明确，预算编制较为合理，完成情况较好，达到了预期管理效果。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业务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5.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6.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8. “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9. 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政府采购不仅是指具体的采购过程，而且是采购政策、采购程序、采购过程及采购管理的总称，是一种对公共采购管理的制度，是一种政府行为。
10.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1.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